

广东嘉应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监事会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 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广东嘉应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通知已于2023年4月18日分别以专人送达、电子邮件或传真等方式送达公司全体监事。2023年4月28日, 会议如期在广东梅州以现场方式举行。

2、会议应到监事2名, 实到监事2名。

3、经全体与会人员举手同意, 会议由监事赖义财先生主持。

4、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表决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以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了以下议案:

1、会议以2票同意, 0票反对, 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及〈2022年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2022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 2023-007), 以及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2022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 2023-008)。

监事会认为, 公司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及《2022年年度报告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 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2年度的实际情况, 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会议以2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29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3、会议以2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经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公司（母公司）2022年度实现综合收益总额为104,382,619.65元，按照《公司章程》规定，加上2021年末经审计的未分配利润-256,930,154.17元，2022年末母公司的未分配利润为-152,547,534.52元。

公司本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未进行现金分红的原因：

一、截止2022年12月31日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负数，仍具有大额未弥补亏损，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年修订）》《公司章程》《分红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公司不具备分红条件。

二、鉴于公司目前仍处于战略转型期，公司主导产品过于单一，产品结构抗风险能力较低，主导产品出现市场波动将直接影响公司持续盈利能力，同时公司部分主导产品面临药品集中带量采购影响，不排除会出现销量下滑、销售单价下跌的风险。为解决上述状况，公司计划投入资金积极做好主导产品的维护和二次开发，加大其他产品的投入力度，同时加大力度拓展药品配送和医疗器械供应链业务，为公司寻求利润增长点。

三、近年来公司产品的部分主要原材料价格因市场变化和处方变更等影响出现上涨，压缩了公司的利润空间。一方面公司将继续推进对生产和研发设备硬件升级改造，降低生产成本；另一方面公司需储备部分资金随时应对市场变化。

综上所述，现阶段公司资金需求较大，为保障公司现金流的稳定性，增强公司抵御风险的能力，满足公司现阶段的资金需求，实现公司向高质量发展转型升级，促进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更好地维护公司股东长远利益，董事会从

公司的实际情况出发，提出不进行利润分配，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公司本年度未分配利润累积滚存至下一年度，以满足公司现阶段的资金需求，为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提供资金保障。

公司一如既往的重视以现金分红形式对投资者进行回报，未来将继续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在兼顾公司长期稳定健康发展和投资者回报的角度，履行公司的分红管理制度，与投资者共享公司成长和发展的成果。

监事会认为：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和长远发展战略，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等有关规定，同意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4、会议以2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29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5、会议以2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2022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监事会认为，公司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和其他内部控制监管要求，建立了与财务报告和信息披露事务相关的内部控制制度，2022年度相关内部控制的实施是有效的。公司《2022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全面、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

6、会议以2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根据最新修订的《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22年修订）》等相关法律法规并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司拟对《监事会议事规则》相关条款进行修订。

修订后的《监事会议事规则》，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7、会议以2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3年第一季度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三、备查文件

1、第六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嘉应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3年4月29日